

关于转发《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度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的通知》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：

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厅近日发布了《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度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，见附件 1）。为做好我校引导、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具体要求

见附件 1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登录宁夏科技管理信息系统(<https://gl.nxinfo.org.cn>)，在“技术创新引导计划”中的“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”模块填写申报书，并按照相关要求上传附件材料。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申报实行长年受理，分批审核。

三、校内联系方式：

马晓玲 2135018

校外联系方式：

赵明辉 0951-6087161

李 营 0951-8238005

刘 峰 0951-5020588

技术支持： 0951-5011204

附件：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度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
范基地和示范企业的通知

科技开发处

2023 年 6 月 28 日